**历 史**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1．考试命题依据《义务教育历史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，体现“课程标准”的整体要求。

2．突出考核考试范围中的重点知识，强调基础性、拓展性与思辨性的联系。

3．命题有利于学生正常发挥学习水平，有利于体现学生学习历史知识后所应具备的基本素养和能力，有利于区分学生学习历史知识的程度和水平。

4．试题题量适度；试题难度适中，有梯度；题型新颖灵活，保持相对稳定；杜绝偏、难、怪题，符合初中学生的学习实际。

**二、考试内容和要求**

（一）考试内容

1．范围

《义务教育历史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确定的中国现代史学习板块中的四个学习主题。

第一学习主题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巩固

第二学习主题：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

第三学习主题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

第五学习主题：国防建设和外交成就

其他学习主题不列入考试范围。

2．内容

考试范围确定的四个学习主题中所包含的重要历史人物、历史事件、历史现象、历史概念和历史发展的基本线索。

重视考查学生读懂历史材料，发现并运用有效历史信息解决问题的能力；

注重考查对所学基本历史知识的掌握程度和理解水平；

注重考查对基本历史知识内在联系的理解能力；

注重考查初步运用科学历史观对基本历史知识进行分析的能力；

注重考察运用历史学习的基本方法对历史知识进行初步的归纳、比较和概括的能力。

命题运用材料不拘泥于教科书。

运用历史材料，创设问题情景。

（二）考试要求

1．读懂历史材料，获取材料中的有效信息，能够运用有效信息得出正确的结论。

2．正确运用具体史实，说明特定历史阶段社会发展的基本线索和具体情况。

3．对重要的历史知识进行初步地分析、归纳和概括，按试题要求正确回答问题。

4．回答内容思想观点表达正确。

5．书写清晰，文字表述有条理性。

**三、试卷结构**

历史试卷满分30分，由选择题（约10分）、材料题（约10分）、问答题（约10分）三部分构成。客观性知识内容约占20分左右，主观性知识内容约占10分左右。试卷以选择题在前，非选择题在后，同一题型中同一学习主题的内容相对集中。